

各位校友：

聖文德書院現屆法團校董會將於本年 8 月 31 日期滿。按照有關規定，本校校友須選舉一名代表成為新一屆法團校董，任期兩年，進入法團校董會，參與訂定學校發展路向、釐定學校政策及評估學校表現等。第一屆校友校董亦將於 2017 年 8 月 31 日到任。此外，現屆校友會委員任期亦將到任。故此，本會決定同時進行**校友校董選舉**及**校友會委員選舉**。

校友會將於 2017 年 8 月 19 日下午三點至五點於本校禮堂舉行上述兩項選舉。本會誠邀各校友考慮參選，共同管理學校，參與校友會事務，歡迎各位校友參加或提名校友校董及校友會委員。

校友校董選舉方面，每位校友可提名本人或另外一名合資格的候選人參選，每位候選人須獲得至少一位校友和議。選舉詳情請參閱所附的《校友校董選舉指引》。所有曾於學校就讀的人仕均有選舉權及被選舉權。

校友會需於當天選出**七名**委員。每位校友可自薦參選。

此外，由於校友校董的任期為兩年，為使上述兩項選舉能在往後能同步進行，建議將校友會委員的任期由三年改為兩年，並於同日進行投票修改校友會會章的相關規定。

有意參選者請填妥提名表格，最遲於 **2017 年 7 月 25 日**前寄回、傳真或交回聖文德書院。校友會誠邀各校友踴躍參與上述兩項選舉。

現將選舉程序簡列如下，敬祈垂注。

提名參選期：	2017 年 7 月 25 日前
公佈候選人名單及資料日期：	2017 年 8 月 1 日前
投票日期及時間：	2017 年 8 月 19 日 下午 3 時至 5 時
點票日期：	2017 年 8 月 19 日
結果公佈：	2017 年 8 月 22 日前

備註：隨信附上校友校董候選人提名表格、「校友校董選舉章程」及校友會委員提名表格。